

证券代码：836416

证券简称：时空视点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时空视点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19 年 12 月 01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网络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2月1日上午10点。

预计会期1天。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11月27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并基于资本市场上的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时空视点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及时向全国股转公司报送终止挂牌申请的相关材料，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时间为准。

(二)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就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与公司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障。

对于有异议股东，公司将协调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其他指定的第三方以公平合理的市场价格回购其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的成本，具体价格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回购期限为自《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经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终止挂牌后10个自然日止。

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向公司指定邮箱发送股份回购申请，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指定邮箱发送股份回购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其他指定的股东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时空视点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

032)。

(三)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各项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顺利实施，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公司法》、

《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有关具体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 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所需的申请文件的准备；
- (2) 向全国股转公司递交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3) 批准、签署、提交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4) 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 (5) 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申请办理证券登记退出及相关事宜。

(四) 审议《修订北京时空视点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9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议案，决议以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27,900,000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每

10股送红股8股,共计增加股本22,320,000股,本次送红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目前的27,900,000股增至50,220,000股,公司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2019年5月16日,公司实施了上述权益分派方案,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2019年5月22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5月23日。随后公司办理了增加注册资本的工商登记并于2019年5月27日获得新的营业执照。

以上内容详见2019年5月13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及2019年5月16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根据《北京时空视点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修订公司章程需要经过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导致公司注册资金发生变化,故应将公司章程“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790万元”修订为“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22万元”。将《公司章程》“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总数2790万股,均为普通股,每股1元”修订为“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总数5022万股,均为普通股,每股1元”。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现场登记或通过邮寄、传真将该等出席通知送达本公司。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二) 登记时间：2019年11月29日 9:30-11:30;13:00-15: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法华寺街91号F座102室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法华寺街91号F座102室

邮编：100007

联系电话：010-65228800

联系人：汪廷瑶

（二）会议费用：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如有）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时空视点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北京时空视点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时空视点整合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15 日